

□品书录

# 求实创新 开拓建构

## ——《教育公平与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发展研究》评介

王胜鹏

乌江是长江上游南岸最大的支流，乌江流域是我国西南地区重要的少数民族聚居地之一。千百年来，苗族、土家族、彝族、布依族、仡佬族、侗族、水族等少数民族及其先民在乌江流域这片土地上繁衍生息，辛勤劳动，创造了璀璨的人类文明成果。改革开放以来，乌江流域经济社会获得了较快发展，各族人民的社会生产、生活水平都有了较大提高，社会面貌焕然一新，但不可否认，乌江流域仍然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相对滞后的民族地区之一，尤其是民族教育发展落后，教育不公平问题较为突出。

基于此，长江师范学院彭寿清教授等推出的新作《教育公平与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发展研究》就是一部深入探讨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的最新成果。该著作针对乌江流域特殊的历史背景、地理环境、社会经济现状和文化差异等实际情况，采用跨民族、跨省市、全流域的研究方法和多学科视角，结合乌江流域的特殊性和民族教育发展的现实境遇，不仅从供给与需求、传统与现代、结构与功能、权力与责任等四个维度建构了民族教育公平理论，而且还提出了推动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的实际应对措施。可以说，该著作不仅是回应当下学术研究和理论建构的需要，而且更是应对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的现实需要，还是乌江流域构建和谐社会和推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客观需要。

实际上，乌江流域民族教育研究肇始于民国时期。新中国成立尤其是近十年来，乌江流域民族地区教育发展和教育公平研究成果不断涌现，出版和发表了一系列高质量著作和论文。但是，乌江流域民族教育研究依然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有关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发展研究的针对性不强；二是教育公平问题重视不够；三是没能紧扣民族

教育功能来研究民族教育的发展问题。因此，面对这些问题，《教育公平与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一书就试图从教育公平和民族教育功能视角来审视乌江流域少数民族教育发展问题，这不仅从理论上丰富并发展了我国民族教育理论，建构了民族教育公平体系，弥补了民族教育公平与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之不足，而且也从实践角度初步建构和总结了我国教育公平与民族教育发展的调查研究的一般模式和基本经验。可以认为，该著作填补了我国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研究的薄弱环节，具有较强的学术意义和现实价值。

《教育公平与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发展研究》是2007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公平与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发展研究》的最终成果，2011年9月由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全书共分六章，主要包括教育公平与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发展研究述评、乌江流域自然与人文生态、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发展简史、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发展典型个案、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的问题分析以及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的策略探讨等内容，外加导言和附录，约31万字。作者以洗练的笔墨、流畅的语言，对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问题进行了深入而细致地调查与研究。拜读之后，获益匪浅，启迪良多。笔者认为，该著作具有四大亮点：

第一，从研究方法来看，“求真务实”的深入调查和研究是该著作的第一大亮点。

在《教育公平与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一书调查与研究过程中，作者秉持“求真务实”的学术态度，“理论—实践—理论—再实践—再理论”的研究思路，深入开展实地田野调查，切身感受和体验到了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的真实状态。由于乌江流域地域广阔和民族交错杂居的现实，作者重点选择了乌江流域五个少数民族较为集中的区

[收稿日期]2012-03-15

域进行实地田野调查，通过实地观察、开座谈会等手段，全面了解和把握乌江流域少数民族民众的社会生产、生活面貌，获得了大量第一手的田野调查材料。对于具体个案的选择，作者不仅兼顾了不同民族的分布和不同行政区划辖属的现实状况，而且还兼顾到了乌江流域不同语族民族经济与教育发展多层次、不平衡的实际。因此，可以认为，“求真务实”是该著作最大的亮点之一。

第二，从研究内容来看，创新性是该书在主要观点和对策方面体现出来的第二大亮点。

在对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进行求真务实地实地调查的基础上，作者对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问题进行了深入分析，提出了极富创新性的对策和具体建议：一是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有明显的特殊性，民族教育不公平的表现形式多样，在解决公平问题时需进行系统的思考；二是民族教育资源主要体现在“总量”太小，应该加大对整个地区的投入，在增加“总量”上下功夫，同时充分运用边际效益原理，把教育投入用在“刀刃”上；三是在投入总量不足的情况下，应该压缩行政管理人员，使教育投入尽可能地用在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上；四是建立乌江流域民族教育“特区”，在不违背教育规律的前提下，允许先行先试，在评价制度、招生制度、人才培养制度上进行革命性的改革；五是转变“双语教育”功能，把双语教育与民族文化遗产、文化旅游开发等结合起来，大力培养高水平的双语教师，延长双语教学时间，提高双语教学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在此基础上，作者还提出四点发展策略：创新教育理念、健全体制机制、优化资源配置和强化执行落实，并强调“需要从理念、观念、制度等方面进行务实的创新”。这是该书的第二大亮点。

第三，从具体研究对象来说，众多典型个案的选择和深度调查与文本描写，这是该著作的第三大亮点。

选择不同地域、不同民族和处于不同发展水平的民族教育发展个案并进行长时段、大规模的调查研究，并对这些个案进行深描进而形成富有地域和民族特色的民族教育个案文本，这是该书的第三大亮点。作者主要选择了五个个案，主要包括“用教育托起明天的太阳：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发展的‘务川现象’”、“被边缘化的城市边缘学校：湖北省恩施市三岔乡茅坝小学调查”、“民族文化进课堂：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民族教育发展调查”、“‘双语教学’路漫漫：松桃苗族自治县苗族双语教学实地调查”以及“在困境中前行：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民族教育发展调查”。在这些个案中，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发展的“务川现象”揭示了乌江流域“留守儿童”、“留守家庭”、“留守老人”等社会问题，这些问题也是当前阻碍我国少数民族地区基础教育发展、影响年轻下一代成长的重要制约因素；湖北恩施三岔乡茅坝小学个案介绍了那些处在大山深处农村学校教育发展所面临的大量现实问题，如师资队伍素质不能满足学校教育的基本需要、教学设施简陋、教学楼安全隐患多、教师无办公和休息场所、自然条件和生态环境恶劣以及家庭贫困与父母外出打工对学生学习带来的不良影响等；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民族教育发展个案考察乌江流域土家族地区“民族文化进课堂”的具体情况和实践经验，真实再现了乌江流域民族文化进课堂所带来的震撼和无穷魅力；松桃苗族自治县苗族双语教学个案总结了乌江流域苗族聚居区苗文教学取得的巨大成就以及积累的双语教学经验；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民族教育发展个案则指出了乌江流域彝族回族与苗族自治县民族教育中所面临的一些现实问题。可以说，这些个案具有一定的典型性，材料新颖，真实反映并揭示了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的现实图景，具有极强的现实性和重要的学术价值。

第四，从理论建构层面来说，该书还首次从学术理论层面初步建构了我国民族教育公平理论的多维角度和基本架构，这是第四大亮点。

在理论层面，作者初步建构了我国民族教育公平理论的基本架构和基本内容，总结并归纳了我国教育公平与民族教育发展的调查研究的基本模式与一般经验。作者认为，“教育公平”包含着价值判断和价值选择的成分，是综合教育各种内部和外部因素，对教育进行一种现实状况判断，并按一定的公平原则进行教育策略选择。因此，对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的认识不能拘泥于当前一般的教育公平理论，应结合乌江流域的特殊性和民族教育发展的现实境遇。民族教育又不同于普通教育，民族教育承担了更多的责任，民族教育的公平不仅包含受教育权利的平等、教育机会的均等、教育资源的公平配置，更需从民族学、文化学的角度分析。基于此，对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的理解，作者从供给

与需求、传统与现代、结构与功能、权利与责任等四个维度建构了民族教育公平理论。所谓传统与现代是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必须面对的现实问题；供给与需求是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中必须解决的前提条件；结构与功能的有机协调是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的最终表现；权力与责任的合理平衡是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的有力保障。可以认为，该书首次建构起来的民族教育公平理论是对学术理论的重要贡献，这也是一大特色和亮点。

除以上四大亮点外，笔者认为，该著作耗费并凝聚了作者的大量精力和心血，不仅具有极强的学术价值，而且还具有深刻的现实意义。

第一，该著作对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进行深入调查与研究，不仅有利于推动乌江流域民族教育政策的完善与发展，而且对我国其他民族地区教育政策的制定与完善也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教育政策是政府调控教育公平的重要手段，政府主管部门作为教育公共政策的制定者和执行者，对维护教育的公平有不可推卸的义务和责任。该书明确指出了政府在民族教育政策制定上所扮演的重要角色，认为政府是实现教育公平的“第一责任人”。在制定民族教育政策时，各级政府应将教育公平作为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发展的重要目标。首先，要考虑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在发展中与其他地区存在的现实差距，采用差距对待的原则；其次，教育决策中应由过去的封闭状态转向开放状态，教育政策的出台应体现大多数人的要求和利益；第三，应坚持民族教育多层次、多形式的教育理念，建立一个开放、多元的教育体制和灵活的学制；最后，不能忽略民族教育的民族性特点，政策制定者不能脱离民族教育的特性来制定教育政策。可见，该著作中的观点不仅对当前乌江流域民族教育政策的制定与完善具有重要价值，而且对于我国其他民族地区民族教育政策的完善和修订也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第二，该著作对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实地调查与研究，有利于推动乌江流域民族教育的公平发展和不断进步，真正实现我国民族教育的公平发展。

作者认为，乌江流域民族教育的不公平不仅包括各类教育供给与需求不足，供需矛盾尖锐，而且

还包括忽视民族教育特有规律，民族性严重丧失等等。基于此，作者对产生这些问题的原因进行了深入分析：狭隘教育观念、经济与社会发展的不平衡、教育体制的不健全以及乌江流域特殊的历史背景。通过分析和探讨，作者还提出了解决乌江流域教育公平发展的具体对策与建议：创新教育理念、增加教育投入、完善教育管理制度、明确教育公平发展的制度设计路径以及进一步强化执行落实等。可见，作者对教育公平问题的深入研究，将有利于推动乌江流域民族教育的事实上的公平发展。

第三，该著作对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实地调查与研究，还在一定程度上有助于推动乌江流域经济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促进民族团结与社会和谐。

乌江流域具有非常强的特殊性，既不同于西藏、新疆等民族地区，又不同于北京、上海、吉林、辽宁等地，是集“汉化”严重、文化多元、经济欠发达、资源丰富于一体的多民族、大杂居、小聚居的民族地区。因此，作者认为，现阶段乌江流域民族问题的本质是发展，具体体现在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迫切要求加快经济社会发展上。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实现各民族共同繁荣，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是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和一致要求。通过解决乌江流域民族教育所面临的问题，将有效激活生活在乌江流域各族民众的教育意识、经济意识、科技意识和充分开发利用当地资源的意识，这都将有效推动乌江流域各民族的大团结，推进社会和谐发展，有效促进乌江流域民族地区经济与社会的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总之，笔者认为，《教育公平与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发展研究》是一部研究我国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的高质量著作，“求实、创新、开拓、建构”特点鲜明，行文畅达，立论充分，分析得体，观点明确。可以认为，该书的出版发行，不仅对建构我国民族教育公平体系和反思民族教育理论都具有重要理论价值，而且对推动乌江流域民族教育公平发展和我国民族教育政策的制定与完善都具有重要现实意义。

（王胜鹏，男，山东潍坊人，华中师范大学博士研究生。）

[责任编辑：黄江华]